

中共宁夏回族自治区委员会文件

宁党发〔2021〕29号



自治区党委 人民政府 印发《关于贯彻落实〈交通强国建设纲要〉的 实施意见》的通知

各市、县（区）党委和人民政府，区直各委办厅局，各人民团体、直属事业单位，中央驻宁各单位，各大型企业：

现将《关于贯彻落实〈交通强国建设纲要〉的实施意见》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中共宁夏回族自治区委员会
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

2021年8月28日

（此件公开发布）

关于贯彻落实《交通强国建设纲要》的实施意见

为全面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的《交通强国建设纲要》（中发〔2019〕39号）精神，加快建设现代化综合交通运输体系，现结合我区实际，提出如下实施意见。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及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宁夏重要讲话精神，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持以新发展理念推进高质量发展，积极推进交通强国试点工作，落实国家重大战略，适度超前、开拓创新，完善路网、提升服务，强化治理、保障安全，全力抓好“构建三张网、推进两升级、打造三服务、提升三水平、形成三格局”重点工作落实，着力推进交通运输发展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着力构建安全、便捷、高效、绿色、经济的现代化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当好建设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先行官”，为继续建设经济繁荣、民族团结、环境优美、人民富裕的美丽新宁夏提供坚强有力的交通保障。

二、发展目标

到2025年，初步构建布局合理、畅通高效、一体便捷、

绿色智慧、安全可靠的综合交通运输网络，助力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建设。“一千两支多点”现代机场体系持续完善，“两横一纵”高速铁路主骨架基本打通，“三环四纵六横”高速公路网全面建成，地级市综合交通枢纽基本覆盖，形成区内顺通、周边畅通、全国融通、全球联通的便捷通畅综合交通运输体系。

到 2035 年，基本建成现代化综合交通运输体系，交通引领宁夏与全国同步基本实现现代化的能力显著增强。全面建成高质量的综合立体网、高效率的城际交通网、广覆盖的农村交通网，基本形成以银川为中心的沿黄城市 1 小时通勤圈、全区主要城市 2 小时通达圈、全国主要城市 3 小时覆盖的交通圈，旅客联程运输便捷顺畅，货物多式联运高效经济，综合客运枢纽便捷换乘，综合货运枢纽能级提升，城市交通拥堵有效缓解，平安、绿色、智慧交通发展水平明显提高，交通运输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基本实现现代化。

到本世纪中叶，全面建成人民满意、设施先进、保障有力的现代化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全面服务和保障宁夏与全国同步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人民享有美好交通服务。

三、重点任务

（一）构建高质量的综合立体交通网。坚持交通先行，构建支撑黄河“几”字弯地区协同发展的综合运输廊道。编制实施宁夏综合立体交通网规划，统筹铁路、公路、水运、民

航、邮政等基础设施规划建设，完善交通基础设施网络布局，优化交通运输存量资源配置，扩大优质交通资源增量供给，实现综合交通网络立体互联，增强交通运输综合效益。加速中北部沿黄地区路网优化提质升级，强化补齐中南部地区发展短板，推动大通道大枢纽建设，加快构建连接城乡之间、山川之间的多层次、高品质、现代化综合立体交通网络。

（二）构建高效率的城际交通网。着力完善宁夏沿黄生态经济带一体化交通网，构建以高速铁路、高速公路、空中快线组成的对外连接快速交通网为骨干，高速公路网点对点直达、普通公路网完整覆盖、干线公路与城市道路顺畅衔接，城市公交与城际交通深度融合，黄河上下游、左右岸高效互联互通的综合交通运输体系。优化宁夏沿黄生态经济带与中南部地区城际快速交通网络，推进城市公共交通设施建设，完善城市道路网络，畅通微循环，提高通达性。科学规划建设城市停车设施，完善城市公交站点，加强充电、加气、加氢和无障碍等设施建设。

（三）构建广覆盖的农村交通网。强化自治区农村公路条例、推进“四好农村路”高质量发展、深化农村公路管理养护体制改革等政策法规落地实施，落实县级政府对本行政区域农村公路的规划、建设、养护、管理和运营主体责任，建立健全规范化、可持续建管养运机制。主动适应乡村振兴和农业农村现代化建设新要求，加强农村地区交通基础设施

建设，优化完善农村公路网布局。加强资源路、旅游路、产业路建设，促进交通建设与农村产业发展、资源开发利用有机融合，助推我区枸杞、葡萄酒、肉牛和滩羊、奶产业、绿色食品等优势特色产业高质量发展。推动农村交通建设项目向进村入户倾斜，扩大农村交通网覆盖广度和深度。

（四）推进交通枢纽能级升级。大力培育协同共享的多层级、一体化综合交通枢纽体系。提升银川、中卫全国性综合枢纽功能，优化客货运输枢纽资源和站场布局，提升客货运输运行效率，发挥中转枢纽作用。推动构建固原等区域性交通枢纽，持续优化完善城市综合交通运输枢纽体系。

（五）推进交通装备迭代升级。推广新能源、清洁能源、智能化、数字化、环保型交通装备，加速淘汰落后技术和高耗低效交通装备。大力推进智慧道路、智慧公交等新型设施装备应用，探索开发新一代智能交通管理系统，推广应用交通智能检测监测和运维技术。

（六）打造快速便捷现代出行服务。构筑以高铁、航空为主体的大容量、高效率对外快速客运服务格局。加快贯通国家高铁网宁夏境内“两横一纵”对外快速客运通道，推动我区与全国主要城市之间开通高铁运输服务。实施银川河东国际机场四期改扩建、固原六盘山机场二期改扩建、中卫沙坡头机场二期改扩建，提升机场建设运营水平。完善航空服务网络，增开加密银川河东国际机场与国内重点城市和旅游

城市航班航线，灵活开通中卫沙坡头、固原六盘山支线机场季节性旅游航线，提高航空运输服务能力和效率。积极稳妥推进银川城市轨道交通项目规划论证。优先发展城市公共交通，逐步开通城际客运公交。加强城市疏堵提畅综合治理，合理引导私家车出行。树立出行即服务理念，推进城乡客运服务一体化，提升公共交通服务均等化水平。

（七）打造绿色高效现代物流服务。着力优化运输结构，大力推行“公转铁”，加快推进物流园区及大型工矿企业铁路专用线建设，实现大宗货物及中长距离货物运输向铁路有序转移。推动公铁等联运发展，充分发挥各种运输方式的整体优势和组合效率，提供一体化货物运输服务。加强高铁货运和航空货运能力建设，加快形成内外联通、安全高效的物流网络。发挥公路货运“门到门”优势，推进电商物流、冷链物流、大件运输、危险品物流等专业化物流发展，促进城际干线运输和城市末端配送有机衔接，建成城市绿色智慧配送体系。整合多种资源完善农村物流配送网络，促进城乡之间生产生活物资双向流通。落实减税降费政策，优化物流组织模式，提高物流效率，降低物流成本。

（八）打造“交通运输+”服务。深化交通运输与旅游融合发展，推动旅游专列、旅游风景道、水上客运旅游航道、自驾车营地等发展，支持客运枢纽、公路服务区等交通设施建设游客集散中心，完善配套旅游服务功能。大力发展

共享交通，规范运营管理，引导新业态健康可持续发展。发展“互联网+”高效物流，推动快递业数字化转型升级，创新智慧物流营运模式。发展通用航空交通，延长产业链，提升交通与产业融合发展水平。

（九）提升平安交通发展水平。着眼提升交通本质安全水平，持续加大交通基础设施安全防护投入，提升关键基础设施安全防护能力。加强桥梁隧道安全运行监测检测，提高管理科学化、专业化、信息化水平。强化载运工具质量治理，系统开展公路超限超载治理，推进非现场执法，保障交通运输装备安全。完善安全责任体系，落实企业主体责任，强化部门监管责任。完善安全防控体系，建立交通装备、工程第三方认证制度，强化安全生产事故调查评估。建立自然灾害交通防治体系，健全交通综合应急预案体系和管理体制机制，加强交通应急救援专业装备、设施、队伍建设，提高交通防灾抗灾应急救援能力。

（十）提升绿色交通发展水平。深入贯彻绿色交通发展理念，加强交通廊道与生态廊道、旅游廊道融合发展，加快建设行道林带相伴、区内区外畅通的“生态交通带”。严格落实环境保护、水土保持措施，推进生态选线选址，避让重要生态功能区。节约集约用地，保护耕地资源特别是永久基本农田，做好与国土空间规划的衔接工作，提升交通用地效益。依托重大项目建设，打造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

展公路交通示范工程。加强老旧交通设施更新利用，推广废旧材料再生利用，推进快递包装绿色化、减量化，促进交通资源循环利用产业发展。推进新能源、清洁能源在交通运输领域应用，加强公路货运节能减排和柴油货车污染治理，降低交通运输领域碳排放，努力建设低碳交通。大力倡导低碳出行理念，完善城市慢行系统，提升步行、自行车绿色出行品质。

（十一）提升智慧交通发展水平。推动互联网、人工智能、区块链、云计算、大数据等新技术与交通运输深度融合，加速交通基础设施网、运输服务网与信息网融合发展，实现数据信息资源跨部门、跨区域间共享与协同应用。深化高速公路 ETC 门架应用，探索推进车路协同、自动驾驶。打造一体衔接的数字交通网络，加强智慧交通服务。优化交通运输组织智能分析，通过“互联网+路网服务”和差异化收费等方式，引导收费公路、普通公路交通资源合理优化分布。拓展交通“一卡通”服务功能，提高交通“一卡通”互联互通水平。

（十二）形成内陆开放交通新格局。主动融入和服务国家“一带一路”、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战略、构建新时代西部大开发新格局，紧密衔接西部陆海新通道建设，推进我区与西部省区重要铁路干线、国家公路等骨干交通设施的互联互通。逐步扩大银川河东国际机场国际航线数

量和对外连接度，建设完善银川、石嘴山、中宁口岸设施，逐步推动国际货运班列稳定运行。积极吸引外资进入我区交通运输领域，鼓励区内交通运输企业走出去，积极参与“一带一路”合作领域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和国际运输合作。持续优化完善骨干流通网络，不断增强交通运输在要素流通环节的支撑作用。

（十三）形成交通人才队伍新格局。加强高层次人才引进工作，努力培养行业科技领军人才、青年创新人才。加强交通运输专家库建设管理，完善专家咨询服务工作体系。加强干部专业培训力度，不断增强各级干部适应现代综合交通运输发展要求的能力。健全技能人才培养、使用、评价、激励制度，大力发展交通职业技能教育培训，培养一批适应交通强国需要的高素质技能人才。

（十四）形成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新格局。完善综合交通法规制度体系，深化管理体制改，建立健全适应我区综合交通一体化发展的体制机制。深化交通投融资改革，健全完善与财政保障能力和行业可持续发展相适应的交通投融资制度措施。深化综合执法、放管服等领域改革，提升执法能力和监督水平。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健全市场治理规则，破除区域和行业壁垒，加强信用体系建设和应用，构建统一开放、公平公正、竞争有序的现代交通运输市场。加快政府职能转变，健全公共决策机制，鼓励、拓宽公众参与交通治理渠道

与方式。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完善公共监督机制。推动构建交通文化品牌，营造文明交通环境，弘扬新时代交通精神。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充分发挥各级党委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作用，激发市场活力和企业创造性，加强上下衔接、部门联动、各方协同，分级负责、有序推进交通强国建设工作。自治区成立由政府主要领导和分管领导分别担任组长、副组长，自治区有关部门和五个地级市政府有关领导组成的推进交通强国建设领导小组。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自治区交通运输厅，负责协调推进交通强国建设具体工作。

（二）强化资金保障。全面贯彻落实交通运输领域中央与地方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方案的要求，逐步完善与事权相匹配的支出责任体系和政策制度。构建多元化交通筹融资渠道，防范和化解交通运输领域政府隐性债务风险，建立稳定的公共财政资金保障制度，完善社会资本参与交通建设机制。积极争取各方支持，完善政府主导、分级落实、多元筹资、风险可控的资金保障和运行管理体制。

（三）落实工作责任。自治区交通运输厅会同自治区发展改革委衔接协调推进交通强国工作，统筹协调各地、各部门合力推进交通强国建设；自治区财政厅统筹协调地方财政，做好交通强国建设资金保障工作；自治区生态环境厅做好综合立体交通网规划中交通基础设施项目环评服务等工

作；自治区自然资源厅做好综合立体交通网规划和国土空间规划的衔接工作，保障交通基础设施空间布局和重大项目涉及用地规划和审批等工作；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做好城市市政道路建设管理等工作；自治区公安厅做好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及配套设施规划建设等工作；自治区商务厅做好物流业发展政策落实有关工作；自治区科学技术厅、工业和信息化厅支持交通运输新技术研发推广应用有关工作；自治区地方金融监管局协助做好交通投融资有关工作。各市、县（区）政府落实交通运输领域地方政府主体责任，在国土空间规划、地方交通基础设施建设维护等方面履行职责，积极配合、统筹推进本地区交通强国建设领域各项工作。鼓励具备条件的领域和企业 在交通强国建设中先行先试、大胆创新。自治区发展改革委和交通运输厅要加强指导和监督，及时梳理汇总重大事项并向自治区党委和政府报告。

中共宁夏回族自治区委员会办公厅

2021年8月31日印发

共印 210 份

